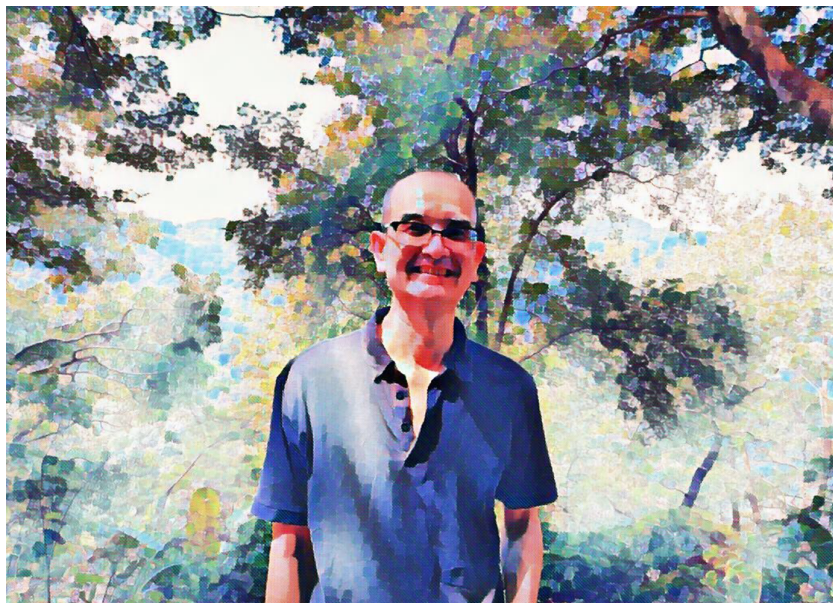


第9期

醫事人員人力圖像

蕭正祥 銓敘部特審司司長



“ 各類別醫事人員性別結構，除醫師、中醫師及牙醫師男性3,377人遠多於女性932人外，其他類別醫事人員女性人數均多於男性，尤以護理師（士）為最。 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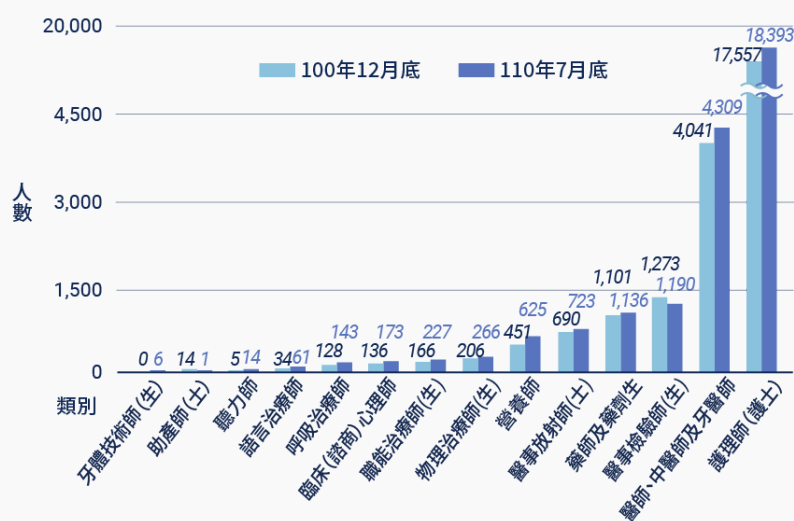
我國醫事人員原與公務人員一體適用官等職等併立制之人事制度，嗣因公立醫療機構屬性不同於行政機關，且醫事人員須領有醫事證書始得執業，亦與公務人員有所不同，致人事運作難以配合業務特性與需要。為靈活各機關醫事人力運用，提高醫療服務效能，銓敘部會同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研擬醫事人員人事條例草案，經完成立法程序後，作為醫事人員人事事項之特別法，並自89年1月16日施行，實施迄今已逾20年。

為了解近10年來醫事人員之人力結構及態樣分布，茲以銓敘部之銓敘資料庫為基礎，就醫事人員之類別、職務級別、性別及教育程度等項目，作簡要的分析說明，供各界參考。

醫事人員類別分布

110年7月31日各機關^[1]醫事人員人數為27,267人，占全國公務人員人數^[2]（29萬7,893人）之9.15%；**平均年齡43.27歲**，與全國公務人員平均年齡43.48歲，差距不大。醫事人員依所適用之醫事專業法律區分，可分為15類，又現行醫事人員類別，除驗光師（生）^[3]尚無經銓敘部銓敘審定者外，其餘14類醫事人員人數之變化情形，以100年12月底及110年7月底資料進行觀察，均以護理師（護士）最多，醫師、中醫師及牙醫師次之、醫事檢驗師（生）人數再次之。又除醫事檢驗師（生）及助產師（士）人數略有減少外，其他類別人員人數均呈增加情形（詳圖1^[4]）。

圖1 100年12月底及110年7月底各機關醫事人員各類人數



資料來源：作者自製，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醫事人員級別分布

現行醫事人員人事制度係採「**級別職務制**」，分為師級及士（生）級，師級又分為師（一）級、師（二）級與師（三）級，以師（一）級為最高級。就級別分布觀察，110年7月底以**師（三）級人員最多**，占83.33%；師（二）級次之，占10.90%；士（生）級再次之，占3.84%；師（一）級最少，占1.93%。又以100年12月底至110年7月底觀察，士（生）級人員比率逐年遞減，由32.06%下降至3.84%；師（三）級人員比率逐年遞增，由53.79%上升至83.33%，其中均以106年及107年增減幅度最為顯著，主要係各公立醫療機構依照100年12月8日考試院第11屆第166次會議決議，採行其他師級醫事職務與士（生）級醫事職務**共用員額**方式修正組織編制，並逐步將領有師級證書之士（生）級醫事人員，改以師級職務任用所致（詳圖2^[5]）。

圖2 最近10年各機關醫事人員各級別人數比率

年度	比率				總計
100年	32.06%	53.79%	12.41%	1.74%	25,802 人
101年	31.70%	54.62%	11.92%	1.76%	26,277 人
102年	30.54%	56.49%	11.30%	1.67%	26,517 人
103年	30.15%	57.10%	11.06%	1.68%	27,198 人
104年	29.64%	57.72%	10.94%	1.69%	27,096 人
105年	29.07%	58.43%	10.83%	1.67%	26,990 人
106年	15.02%	72.54%	10.71%	1.73%	26,953 人
107年	9.04%	78.44%	10.71%	1.81%	27,023 人
108年	4.58%	82.96%	10.58%	1.88%	27,236 人
109年	4.11%	83.33%	10.64%	1.92%	27,224 人
110年	3.84%	83.33%	10.90%	1.93%	27,267 人

■ 士(生)級 ■ 師(三)級 ■ 師(二)級 ■ 師(一)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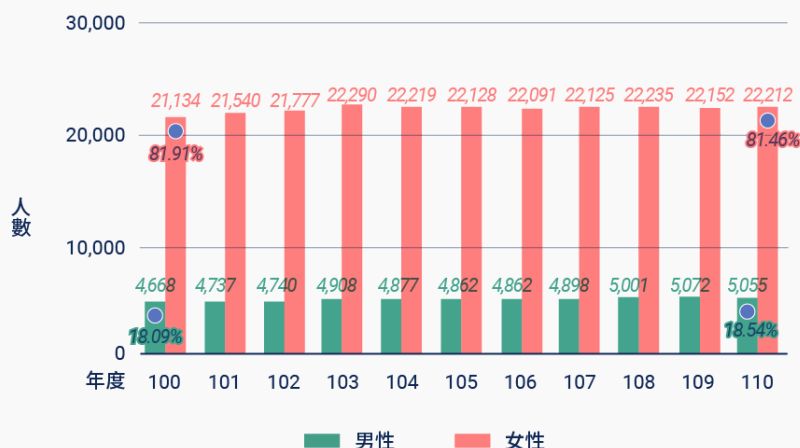
註:110年資料統計至7月底止

資料來源:作者自製,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整體醫事人員性別結構

就整體醫事人員性別結構觀察，100年12月底至110年7月底均以女性占多數，男女性人數均略有增加，110年7月底男性及女性人數，分別較100年12月底增加387人及1,078人。至近10年性別比率（100年12月底男性占18.09%，女性占81.91%；110年7月底男性占18.54%，女性占81.46%），並無顯著變化（詳圖3）。

圖3 最近10年各機關醫事人員各性別人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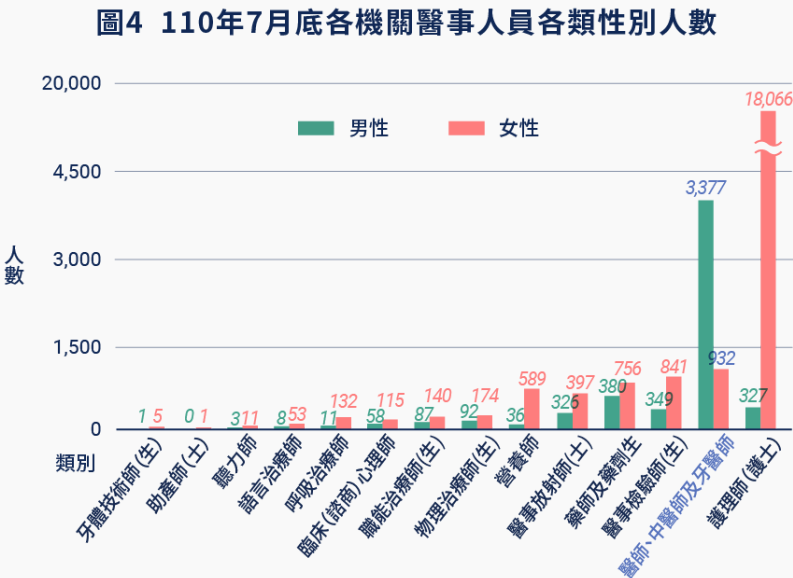


註:110年資料統計至7月底止

資料來源:作者自製,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各類別醫事人員性別結構

就各類別醫事人員之性別結構觀察，110年7月底除醫師、中醫師及牙醫師之男性3,377人較女性932人多外，其他類別醫事人員之女性人數均多於男性人數，其中以護理師（護士）之人數差距最為懸殊（女性18,066人，男性327人），詳圖4。



資料來源:作者自製,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各級別醫事人員性別結構

就各級別醫事人員之性別結構觀察，100年12月底至110年7月底師（三）級至師（一）級女性醫事人員比率，均呈現增加之趨勢，其中師（一）級之女性醫事人員110年7月底較100年12月底之比率增加12.16%為最多，至於士（生）級之女性醫事人員，110年7月底較100年12月底減少0.53%，較無明顯之變化（詳圖5）。

圖5 100年12月底及110年7月底各機關醫事人員各級別性別結構

年度	比率		總計
師(一)級			
100年	87.30%	12.70%	433 人
110年	75.14%	24.86%	527 人
師(二)級			
100年	56.99%	43.01%	3,134 人
110年	53.89%	46.11%	2,971 人
師(三)級			
100年	16.64%	83.36%	13,931 人
110年	13.57%	86.43%	22,721 人
士(生)級			
100年	2.24%	97.76%	8,304 人
110年	2.77%	97.23%	1,048 人
	■ 男性	■ 女性	

資料來源:作者自製,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醫事人員教育程度結構

就醫事人員教育程度結構觀察，110年7月底具「大學（含四技、二技）」以上教育程度者，占82.40%，與100年12月底之71.46%相較，增加10.94%，其中大學（含四技、二技）教育程度者，近10年間人數增加11.53%最為明顯；另110年7月底具「高中職」教育程度者，占0.82%，與100年12月底之3.01%相較，下降2.19%（詳圖6）。

圖6 最近10年各機關醫事人員各教育程度人數比率

年度	比率					總計
100年	3.01%	25.53%	52.12%	16.45%	2.89%	25,802 人
101年	2.60%	23.95%	53.93%	16.67%	2.84%	26,277 人
102年	2.26%	22.60%	55.52%	16.79%	2.83%	26,517 人
103年	1.91%	21.46%	57.12%	16.75%	2.77%	27,198 人
104年	1.67%	20.49%	58.37%	16.76%	2.71%	27,096 人
105年	1.40%	19.68%	59.48%	16.77%	2.66%	26,990 人
106年	1.21%	19.12%	60.21%	16.88%	2.58%	26,953 人
107年	1.10%	18.48%	61.18%	16.71%	2.53%	27,023 人
108年	0.97%	17.58%	62.41%	16.52%	2.51%	27,236 人
109年	0.84%	16.93%	63.38%	16.42%	2.43%	27,224 人
110年	0.82%	16.78%	63.65%	16.37%	2.38%	27,267 人

高中(職) 專科 大學(含四技二技) 碩士 博士

註：110年資料統計至7月底止

資料來源：作者自製，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若與全國公務人員教育程度結構（詳圖7）併同觀察，110年7月底醫事人員具「大學（含四技、二技）」教育程度者占63.65%（全國公務人員47.74%）；「碩士」占16.37%（全國公務人員23.69%），「博士」占2.38%（全國公務人員1.13%）。若以「大學（含四技、二技）」以上教育程度加以合計，醫事人員之比率為82.40%，而公務人員之比率為72.56%。

圖7 110年7月底全國公務人員各教育程度人數比率

年度	比率					總計
110年	5.60%	21.84%	47.74%	23.69%	1.13%	297,893 人

高中(職) 專科 大學(含四技二技) 碩士 博士

資料來源：作者自製，數據資料根據銓敘部資料庫。

經由前述分析結果，近10年來醫事人員人力結構有相當程度的變化，在人員類別部分，除醫事檢驗師（生）及助產師（士）外，多數類別醫事人員均呈增加情形；在級別分布部分，108年12月後師級醫事職務均占95%以上，顯見各機關已積極落實證照用人精神；至於性別結構部分，整體醫事人力之男女比率雖無顯著變化，護理師（護士）女性仍遠多於男性，而師（一）級女性人員比率成長約一倍之多，顯示女性醫事專業能力漸受肯定；教育程度部分，具「大學（含四技、二技）」教育程度者占比逐年遞增，亦顯示我國醫事人員教育程度有所提昇。

醫事人員之執業品質及服務效能，攸關全民健康福祉甚鉅，更影響民眾就醫品質與安全。根據全球資料庫網站Numbeo資訊，我國高居2020年醫療保健指數排行榜世界第一^[4]。後續仍將配合國家衛生醫療政策與需要，持續精進醫事人員人事法制，期能有效協助延攬優秀醫事專業人才，提昇我國醫療服務品質與效能。

^[1]本文所稱「各機關」，依醫事人員人事條例第2條規定，係指公立醫療機構、政府機關及各級公立學校。

^[2]本文所整理之醫事人員及公務人員相關統計資料，係以送銓敘部銓敘審定者為範圍。

^[3]驗光人員法於105年1月6日制定公布，新增驗光師（生）類別。

^[4]中央通訊社（2002年2月9日）。全球數據網站：台灣醫保全球第一優於歐美。<https://www.cna.com.tw/news/firstnews/202002090013.aspx> 

上一篇	回前頁	下一篇
-----	-----	-----